证券代码:002848 证券简称:*ST高斯 公告编号:2025-051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控股股东及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申请银行授信并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郴州功田电子陶瓷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功田电子")作为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财务报表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关联担保及抵押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控股股东及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申请银行授信并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满足全资子公司功田电子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以自有资产抵押给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为功田电子申请不超过1,000万元(含)的综合授信额度,控股股东潍坊国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潍坊国金")及本公司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授信期限为一年,抵押期限及担保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后两年内有效。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其他借款事项、借款时间、金额、担保事宜和用途等,公司及功田电子将根据实际需要与银行协商确定。上述担保潍坊国金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公司为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潍坊国金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属于关联交易。

本次拟抵押的资产是公司位于郴州市观山洞街道观山洞村高斯贝尔 A、B 厂房101房1楼(权证号为湘2025郴州市不动产权第0041886号)。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功田电子作为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财务报表资产负债率超过70%,该担保事项已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还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名称:潍坊国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注册地址:山东省潍坊市寒亭区寒亭街道风华路1507号金砖城办公楼C座912室

4、法定代表人:潘继宏

5、注册资本:100000万人民币

6、成立日期:2020年4月20日

7、经营期限:长期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物联网应用服务;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供冷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网络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节能管理服务;运行效能评估服务;建筑材料销售;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办公用品销售;金属工具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成品油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园区管理服务;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铸造机械销售;物业管理;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燃气汽车加气经营;建设工程施工;热力生产和供应;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自来水生产与供应;燃气经营;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9、关联关系:潍坊国金系公司控股股东,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规定的关联法人。

10、主要财务数据:

2024年12月31日,潍坊国金总资产1,033,348.25万元,负债总额701,371.57万元,净资产331,976.68万元,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97,938.14万元,净利润3,299.89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潍坊国金总资产665,617.51万元,负债总额367,842.49万元,净资产297,785.02万元,实现营业收入89,276.59万元,净利润2,743.83万元。(未经过审计)

11、潍坊国金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郴州功田电子陶瓷技术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注册地址:郴州市苏仙区观山洞街道高斯贝尔产业园

4、法定代表人:郝建清

5、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6、成立日期:2010年3月23日

7、经营期限:2010年3月23日至无固定期限

8、经营范围:覆铜板技术和电子陶瓷类等新材料的研究、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电子产品加工、设计、PCB板材生产、加工、销售;智能化信息建设项目实施与运维;视频监控、雪亮工程;系统集成、软件开发;智慧边海空防项目建设;智能智慧营区、校园、智慧城市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功田电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10、主要财务数据:

2024年12月31日,功田电子总资产4,207.54万元,负债总额2,568.62万元,净资产1,638.92万元,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1,057.52万元,净利润-1,912.37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功田电子总资产4,546.27万元,负债总额3,454.83万元,净资产1,091.44万元,实现营业收入2,510.29万元,净利润-547.47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1、功田电子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潍坊国金对功田电子向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申请不超过1,000万元(含)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额度内可循环使用,不收取担保费用,公司为上述担保向潍坊国金提供反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本次审议的担保额度并非实际发生额,实际担保金额以签署的相关合同为准。

四、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功田电子本次接受潍坊国金提供无偿担保,公司向其提供反担保事项有利于补充功田电子营运资金、满足功田电子发展的资金需求,有利于提高功田电子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5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与潍坊国金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已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含本次),除本次审议的反担保事项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提供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违规对外担保、涉及诉讼对外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的情形。

七、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2025年12月8日,公司召开了2025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控股股东及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申请银行授信并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控股股东潍坊国金为功田电子申请融资提供无偿担保及公司向其提供反担保事项,有利于公司各项融资活动的顺利进行,满足功田电子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功田电子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上述银行授信涉及的担保及抵押事项,并同意将本事项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八、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控股股东及本公司为功田电子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同时公司向潍坊国金提供反担保等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系为进一步支持功田电子对业务发展资金的需求,同意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及担保方式为功田电子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控股股东潍坊国金为功田电子申请融资提供无偿担保,公司向潍坊国金提供反担保,有利于全资子公司的持续发展,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功田电子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绝对的控制权,能够对其经营进行有效控制与管理,财务风险处于可有效控制的范围之内,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和实际情况,在上述担保范围、担保额度等其他事项与相关关联方及金融机构签署有关合同和协议。

九、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2025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特此公告。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002848 证券简称:*ST高斯 公告编号:2025-052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2月24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4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12月18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2025年12月1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会并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也可授权他人(受托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代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也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8、会议地点: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观山洞街道高斯贝尔产业园综合楼2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控股股东及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申请银行授信并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议案1.00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详见公司在2025年12月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本次股东会审议的所有议案均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参会股东登记表及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登记时间:2025年12月19日上午8:00至下午5:00(非工作时间除外)。

3、登记地点: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观山洞街道高斯贝尔产业园公司证券部。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成柯静。

联系电话:(0735)2659962,邮箱:ir@gospell.com。

6、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时间半天,拟出席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

(2)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9日

附件1: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848。

2、投票简称:高斯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会审议的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12月2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24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12月24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之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25年12月24日召开的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说明:请投票选择时打√符号,该提案都不选择的,视为弃权。如同一提案在赞成和反对都打√,视为废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控股股东及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申请银行授信并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签字盖章): 受托人名称(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股

委托日期:

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注: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方式自制均有效。

2)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3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参会登记表

致: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2025年12月18日,我单位(个人)持有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股,拟参加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注册号码:

股东账户:

持股数量:

是否代理: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股东姓名或名称(盖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注:

1、请附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为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委托他人出席的尚须填写《授权委托书》及提供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证券代码:002848 证券简称:*ST高斯 公告编号:2025-050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出租部分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12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出租部分资产的议案》。为提高全资子公司成都驰通数码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驰通")资产整体运营效率,增加资产收益,成都驰通拟对外出租部分资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出租部分资产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对外出租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承租方:成都柒隆租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3年2月7日

法定代表人:杨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6MAC6HP4W2M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金府路593号110栋18层13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房地产经纪;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物业管理;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劳动保护用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鞋帽零售;日用百货销售;家具销售;服装服饰零售;化妆品批发;玩具销售;办公用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信设备销售;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说明:承租方与公司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

经公司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成都柒隆租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成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三、交易协议(房屋租赁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出租人):成都驰通数码系统有限公司

乙方(承租人):成都柒隆租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租赁物概况:甲方将房屋整体出租给乙方使用,房屋地址为:四川省成都金牛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兴科中路3号2栋1单元第三层(300平方米)、第四层(719.5平方米)、第五层(719.5平方米)、第六层(719.5平方米),共计出租面积为:2458.5平方米,房屋权利人为甲方,产权证编号为:不动产权第0163865号。

2、房屋租赁范围包括:楼梯间、客用电梯、楼顶的一半。

3、租赁场所的租赁用途为:非生产性办公用房。

4、租赁期限、免租期/装修期:租赁期限为8年,甲方同意给予乙方累计6个月的免租期/装修期,免租期内,乙方无须支付租金,但应自行承担免租期/装修期间的水费、电费、垃圾清运费、物业服务费、空调费(如有)、装修保证金(如有)等各项费用。

5、租赁费用:乙方应自计租日起开始算租金,租金标准为25元/月/建筑面积平方米,每3个月为一个租赁期,乙方按租赁约定支付租金。

6、电力扩容情况:本租赁物所属楼栋现有电力240千瓦,双方约定,甲方使用其中100千瓦,乙方使用其中140千瓦;双方协商一致,由乙方对租赁物所属楼栋电力进行扩容,总共扩容90千瓦,扩容费用共计14.4万元,甲方承担6.4万元,享受扩容后电力40千瓦,乙方承担8万元,享受扩容后电力50千瓦。扩容电力所需电线电缆等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承担的电力扩容费用,在乙方支付第一次租金尾款时进行抵扣。

四、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成都驰通对外出租部分房产有利于盘活公司闲置资产,提高资产的使用效率,增加资产收益。本次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租赁价格系根据现行市场租金协商确定,符合市场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拟签署的租赁合同履行期限较长,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遇到政策、市场、环境、自然灾害等不可预计/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或承租方自身的情况或战略规划变化等,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部履行。公司将严格防范法律风险并及时跟进合同履行情况,同时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002848 证券简称:*ST高斯 公告编号:2025-049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5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12月8日,会议如期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孙华山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出租部分资产的议案

为提高全资子公司成都驰通数码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驰通")资产整体运营效率,增加资产收益,成都驰通拟出租位于四川省成都金牛高新技术产业园兴科中路3号2栋1单元部分资产,共计出租面积为:2458.5平方米。

表决结果: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今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外出租全资子公司部分资产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控股股东及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申请银行授信并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郴州功田电子陶瓷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功田电子")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以自有资产抵押给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为功田电子申请不超过1,000万元(含)的综合授信额度,控股股东潍坊国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潍坊国金")及公司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授信期限为一年,抵押期限及担保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后两年内有效。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其他借款事项、借款时间、金额、担保事宜和用途等,公司及功田电子将根据实际需要与银行协商确定。上述担保潍坊国金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公司为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

表决结果: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今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控股股东及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申请银行授信并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5年12月24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12月18日。

表决结果: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今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002852 证券简称:道道全 公告编号:2025-【064】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获悉控股股东刘建军先生解除质押了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一)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刘建军	是	16,000,000	21.45%	4.65%	2023年10月17日	2025年12月5日	中信银行
合计		16,000,000	21.45%	4.65%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一致行动人刘建军、姚锦婷、兴创投资、上海恒基浦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恒基祥荣1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恒基基金")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已质押股份情况: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兴创投资	46,354,943	13.48%	19,000,000	40.99%	5.52%	0	0	0	0
刘建军	74,595,551	21.69%	16,700,000	22.39%	4.86%	0	0	0	0
姚锦婷	588,059	0.17%	0	0.00%	0.00%	0	0	0	0
恒基基金	5,779,728	1.68%	0	0.00%	0.00%	0	0	0	0
合计	127,318,281	37.01%	35,700,000	28.04%	10.38%	0	0	0	0

注:1、上述比例数值若出现与实际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刘建军先生所持股份中55,946,663股为高管锁定股。

3、姚锦婷女士所持股份中441,044股为高管锁定股。

二、其他说明

1、上述累计被质押股份不存在司法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况。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形,亦不会出现平仓风险。本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证券解除质押登记证明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002837 证券简称:英维克 公告编号:2025-059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实际控制人齐勇先生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解除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齐勇	是	4,514,640	8.19%	0.46%	2022/12/8	2025/12/5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4,514,640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质押股数量(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情况: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英维克投资	245,019,503	25.08%	26,419,393	10.78%	2.70%	0	0.00%	0	0.00%
齐勇	55,120,891	5.64%	1,690,000	3.07%	0.17%	1,690,000	100.00%	39,650,667	74.21%
合计	300,140,394	30.72%	28,109,393	9.37%	2.88%	1,690,000	6.01%	39,650,667	14.58%

注:上述股东不存在股份冻结情况;上表中齐勇先生"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和"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中的限售部分为高管锁定股;受四舍五入影响,以上表格单项数据之和可能与合计数尾数不符。

三、备查文件

1.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质押证明文件;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603282 证券简称:亚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6

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独立董事离任暨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周华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周华先生因公司治理结构调整原因提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周华先生仍在公司任职。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周华	非独立董事	2025年12月8日	2028年1月10日	公司治理结构调整	是	信息部经理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周华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亦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华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也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二、职工董事选举情况

为保证公司治理结构完整,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表决,选举周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第四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与第四届董事会非职工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

四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9日

附件:职工董事简历

周华先生,男,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7月加入温州亚光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历任仓库主管、生产部经理、质检部经理。现任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工董事、信息部经理。

周华先生目前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00380 证券简称:健康元 公告编号:临2025-080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产品纳入国家医保目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12月7日,国家医疗保障局发布了新版《国家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和工伤保险药品目录》(医保发〔2025〕33号,以下简称:《医保目录》)。现将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产品纳入《医保目录》等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纳入《医保目录》的基本情况

本次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有218个产品纳入《医保目录》,其中甲类94个,乙类124个。其中:注射用阿立哌唑微球通过谈判纳入医保目录,注射用醋酸曲普瑞林微球新增适应症,妥布霉素吸入溶液、注射用艾普拉唑钠续约成功,具体详情如下:

药品名称	上市许可持有人	剂型	国家医保分类(甲/乙类)	限定支付范围	谈判情形
妥布霉素吸入溶液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吸入制剂	乙类	限成人伴肺部铜绿假单胞菌感染的支气管扩张症。	续约
注射用阿立哌唑微球	珠海市丽珠微球科技有限公司	注射剂	乙类	无	首次纳入
注射用醋酸曲普瑞林微球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射剂	乙类	限:1.需要雄激素去势治疗的前列腺癌患者;2.子宫内膜异位症(1至IV期)。	新增适应症(第2项)
注射用艾普拉唑钠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注射剂	乙类	限:1.预防重症患者应激性溃疡出血;2.消化性溃疡出血。	续约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公司未有产品退出《医保目录》。公司前述产品纳入《医保目录》有助于后续扩大市场及提高药品可及性,预计未来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此版《医保目录》将于2026年1月1日正式执行,预计不会对公司当期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医保支付标准、医保报销细则等相关信息需以国家医保局等相关部门公示的信息为准。本公司产品未来销售情况受医药行业政策变动、市场环境变化等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512 证券简称:达华智能 公告编号:2025-057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简称:达华智能,股票代码:002512)于2025年12月4日、2025年12月5日、2025年12月8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1.6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以书面形式向第一大股东进行了核查,并进行自查,结果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公司为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的上市公司,经核查,公司第一大股东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公司第一大股东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6、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219 证券简称:南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5-076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摘牌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南山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山集团")的通知,获悉南山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已于2025年12月8日完成摘牌,现将该事项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南山集团于2023年4月21日完成了本期可交换债券的发行工作。本期可交换公司债券(品种一)简称为23南01EB。23南01EB的发行规模为8.8333亿元,债券期限为3年,标的股票为南山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部分本公司A股股票,债券代码为"137175"。

二、本期债券摘牌情况

根据有关规定和《南山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南山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截至2025年11月25日止,本期债券已全额换股,累计换股253